

女公務員貪污92萬餘元出逃泰國 6年後客死他鄉

為了讓娃有個身份，她懷着前夫的孩子嫁給泰國一名殘疾人

核心內容：

2000年，當時任職上海海事局吳涇海事處出納的顧震芳，利用職務之便，貪污公款92萬餘元。隨後，她攜帶部分贓款出境逃往泰國。

2015年12月1日，記者從上海市閔行區人民檢察院了解到，歷經15年追逃，辦案人員通過“天網行動”最終找到了顧震芳的下落。這名曾擁有大學文憑的公務員在泰國嫁給了當地一名殘疾人，過着窮困潦倒的生活。2006年，顧震芳因觸電意外身亡。

在赴泰取證確定顧震芳死亡後，閔行區檢察院最終做出了撤案的正式決定。在“天網行動”公布的百人名單中，涉及上海的境外逃亡人員有三名，顧震芳一案是其中首個有結論的案件。

說去醫院取化驗單 女出納一去不復返

1967年出生的顧震芳從上海海運學院畢業後，被分配至上海海事局吳涇海事處任出納一職。

2000年10月26日，顧震芳借口到醫院取化驗報告離開單位。第二天，顧震芳持私人旅遊護照從上海出逃至泰國。

事後經查，2000年4月至10月期間，顧震芳利用職務之便，貪污公款92萬餘元。

2001年1月18日，上海市閔行區人民檢察院以涉嫌貪污罪對顧震芳立案偵查，同年1月31日決定刑事拘留，並於同年2月27日上網追逃。2004年，顧震芳被列入國際刑警組織紅色通緝令。

由於當時國際司法合作機制尚不完善，因此一直未能將顧震芳抓捕歸案，但閔行區檢察院每年都會派出檢察官到顧震芳家屬家裏，了解是否有新的線索。

2015年3月，中央反腐敗協調小組部署開展了針對外逃腐敗分子的“天網行動”，分別由中央組織部、最高人民檢察院、公安部、人民銀行等單位牽頭開展，綜合運用警務、檢務、外交、金融等手段，集中時間、集中力量“抓捕一批腐敗分子，清理一批違規證照，打擊一批地下錢莊，追繳一批涉案資產，勸返一批外逃人員”。

4月22日，國際刑警組織中國國家中心局、中共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中華人民共和國監察部集中公布了針對100名涉嫌犯罪的外逃國家工作人員、重要腐敗案件涉案人員等人員的紅色通緝令。

這次集中公布的100人包括外逃國家工作人員和重要腐敗案件涉案人員，都是涉嫌犯罪、證據確鑿的外逃人員，已經由國際刑警組織發布紅色通緝令，在全球範圍追緝。該份百人名單中涉及上海的共有三人，其中就包括了顧震芳。



移民官(右)向顧震芳泰國丈夫了解情況



移民官(右)到泰國當地醫院調取顧震芳死亡鑑定報告材料

懷着身孕嫁給泰國殘疾人 上班第一天竟意外身亡

閔行區檢察院的檢察官直接參與“天網行動”，是赴泰追逃追贓工作組的成員，為抓捕顧震芳，檢察官曾多次前往泰國調查取證。

據檢察官介紹，經過調查，顧震芳貪污公款可能和參與賭博有關。

根據銀行賬戶所列，顧震芳在前往泰國前，曾在銀行支取了15萬元現金，隨後才踏上了異國他鄉的逃亡之路。

顧震芳在中國時曾有一段婚姻，逃入泰國曼谷後，她迅速嫁給了泰國當地的一名男子蓋奧。

儘管蓋奧經濟拮据，且右眼失明身有殘疾，顧震芳還是與其成婚，因為當時她已懷有前夫的孩子，她想让肚子里的孩子在泰國有一個合法身份。

2000年12月12日，顧震芳還冒用一

個名為普琳達(音譯)女性的身份。

2002年，顧震芳偽造他人身份的事實被泰國內政部發現，她的身份證隨即被取消。此後，她只能隱姓埋名，過着黑戶的生活。

顧震芳在泰國的逃亡生活並不好過。除了要養育和前夫所生的孩子，她和泰國老公蓋奧也育有一子。而蓋奧曾經是一名出租車司機，之後失業在家，夫妻倆為了生存，只能慢慢花光顧震芳從中國帶來的財產。

2006年，顧震芳決定自己出來打工掙錢，由於不懂泰語，她先去了語言學校進修。其間，一名同校同學介紹她去一家台灣企業工作。可是，就在上班的第一天，顧震芳在企業宿舍打扫卫生時，意外觸電身亡。

多方取證排除詐死 最終做出撤案決定

閔行區檢察院透露，最初工作組並不知情顧震芳已在泰國意外死亡，“通過走訪顧震芳前夫所居住的小區，我們了解到其前夫有一個孩子，可能是與顧震芳所生，但他不願過多談論。”

隨後，工作組聯繫到了顧震芳前夫在日本的姐姐，其稱自己在2006年與顧震芳的弟弟一起赴泰國參加了顧震芳的葬禮，並從泰國帶回一個孩子，而這個孩子疑似是顧震芳和前夫所生。

經過DNA鑑定，證實這個孩子的父親確實為顧震芳前夫。

為進一步了解情況，閔行區檢察院派人赴新疆向顧震芳的弟弟了解情況，其稱顧震芳生前，自己曾到泰國探望，之後還參加了顧震芳的葬禮，並辨認過遺體，確認顧震芳已經死亡。

閔行區檢察院表示，雖然顧震芳家人都表示顧震芳已經死亡，但鑑於他們的親屬關係，其証言的可信度不高，不能排除顧震芳詐死逃避偵查的可能。

在泰國移民官的全力協助下，工作組聯繫到了顧震芳的泰國丈夫蓋奧，證實顧震芳已於2006年觸電身亡。

與此同時，工作組還從蓋奧處調取了顧震芳生前使用過的電話號碼本以及通信記錄等證據。

隨後，工作組又趕赴泰國當地醫院調取了顧震芳的死亡證明和死亡鑑定報告，並對顧震芳泰國丈夫蓋奧的哥哥和顧震芳葬禮的聯絡人做了筆錄。

8月13日，泰國移民官將泰國移民總局調查局副局長親筆簽名的調查報告、證據目錄及相關物證、書証移交給工作組。回國後，工作組將蓋奧小兒子的頭髮進行DNA鑑定，證實蓋奧小兒子與顧震芳前夫親生監護的孩子系同母所生。

“為了證實顧震芳確實意外死亡，而非詐死，工作組積極與泰國各方溝通聯繫，將需要的證據和泰國移民局協商，儘可能讓其提供國內認可的證據。”閔行區檢察院表示，種種證據表明顧震芳確實已死亡，之後，經法定程序，閔行區檢察院決定對顧震芳涉嫌貪污罪一案進行撤案處理，經人民監督員監督討論並報請上海市檢察院批准。11月26日，閔行區檢察院最終做出了撤案的正式決定。

閔行區檢察院反貪局副局長表示，“天網行動”公布的百人名單中涉及上海的三名境外逃亡人員中，顧震芳一案是首個有結論的案件，對顧震芳的整個追逃過程也富有傳奇色彩。“顧震芳在逃亡境外過程中改名換姓，歷經再婚、生子、死亡，辦案人員克服重重困難，搜集材料證實顧震芳的身份及死亡事實，並順利帶回證據，最終做出撤案決定。”

這也是上海檢察系統近年僅有、全國少見的對外逃死亡犯罪嫌疑人調查取證，進行撤案的案例。

(澎湃)

網友熱評：

- sai_jing: 海事局的公務員，這是何苦？
- 飛蛾撲火: 92萬，算巨貪？
- 跑小花: 10多年前的90多萬，差不多相當於現在的四五百萬了，說數額少的都不看時間嗎？都不算通貨膨脹率嗎？這在當時絕對算是巨款了！
- 癩足80厚: 外面的世界不一定精彩，貪污的下場却一定悲哀！
- 西爺: 92萬，十幾年下來，在國內光工資估計也差不多這個數了。
- 天涯追魂: 眼光短淺，鼠目寸光，可惜這個職位了！
- 馬呵呵在思考: 回國投案都比這個結局強。
- 收藏客: 善惡終有報，只等時間到。



涉案女公務員顧震芳